

一男子从4楼坠落正好落入窨井水中

目前暂无生命危险

□ 记者 朱剑 通讯员 季晓蝶

本报讯 7月1日早上6点22分,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接到报警,称开发区桥亭路某公司厂房有一男子坠楼,正好摔进了一个窨井中,急需救援。

6点半,消防救援人员赶到现场,看到坠楼者被报警人救至地面花坛中,仰面躺在花坛上。为防止

对坠楼者造成二次伤害,消防救援人员在120医生的指导下,将坠楼者缓缓抬上担架并固定好,由救护人员送往医院救治。

据报警人介绍,坠楼者疑似从四楼跳下摔到窨井盖上,窨井盖被砸碎,人掉进窨井水中。记者通过报警人了解到,坠楼者可能因家庭生活压力大,一时想不开萌发了轻生的念头。

目前,这名男子暂无生命危险。

雨天路滑小车失控 车上四人均系好安全带没受伤

□ 记者 谢佳俊 通讯员 吴志军 吴国滨 张峰

本报讯 6月30日下午4时,在长深高速丽龙段丽水方向朱岭头隧道口,一辆黑色宝马车由于雨天路滑导致失控撞上了护栏,右侧车身严重破损变形,车内安全气囊打开,所幸车上四人都系了安全带,没有受到任何伤害。

货车变道侧翻 鸭子掉了一地

□ 记者 谢佳俊 通讯员 叶晋诚

本报讯 近日,在S36龙浦高速转G25龙庆高速的匝道中发生了一起货车侧翻事故,一车鸭子受尽了惊吓,幸好无人员伤亡。

当天21时49分,S36龙浦高速转G25龙庆高速白马畈互通匝道中,一辆闽H号牌的轻型仓栅式货车发生侧翻,造成车辆、货物、路产损坏的事故。公共视频中显示,该车在匝道弯道处侧翻后旋转,擦出一地火花,车上装载的鸭子掉了一地。

据驾驶员郑某描述,他们从福建浦城运鸭子到丽水,在进入匝道前一直在主车道行驶,在接近匝道时紧急实线变道,且当时车速在90公里/每小时左右(互通匝道限速60公里/每小时),在转弯过程中郑某采取紧急制动后车辆失控撞上路肩的防撞桶后发生



侧翻。

据了解,该起事故造成了不小的损失,由驾驶员郑某负全部责任。

厢式货车改装成加油车 流动“炸弹”岂能上路

□ 记者 麻东君 通讯员 周锦萍

本报讯 为谋取私利,一辆厢式货车经过私改,摇身一变竟然成了加油车,堂而皇之行驶在路上,这样的车无任何资质且无任何消防设备,一旦出现险情,后果将不堪设想,6月29日,松阳县交警大队及时查处拆除了这枚流动“炸弹”。

一时睡意涌来 他驾驶的大货车追尾了路边大货车

□ 记者 麻东君 通讯员 陈海舟 麻慧丽

本报讯 7月1日凌晨3点30分,缙云县交警大队新碧交警中队接到报警,G330国道高速出口处两辆大货车相撞,有人员被困。

随后,交警和消防救援人员都赶到了现场。现场,两辆大货车前后紧紧挨在一起,后面一辆大货车车头严重变形,两人被困。

经过商量,救援人员先把两辆车子分离出来,然后消防队员爬上后车驾驶室,将后车驾驶员救了出来,但困在副驾驶室里的人无法按常规方式救出。

这时,修理厂施救人员建议,在副驾驶室前面的金属板上找到一个支点,然后用绳子绑住,另一头绑在救援的车上拉出一个空隙,这样,被困副驾驶室的人被救了出来。

经调查了解,后面那辆大货车的驾驶员姓闫,另一人是他的亲戚李某,两人凌晨从丽水拉货送往永康,当时睡意一时涌来,就撞上了停在路边睡觉的孙某的车。民警最终认定,闫某驾驶车辆疏忽大意,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孙某临时停车影响车辆正常通行负事故的次要责任。

生产销售“毒豆芽” 菜场“黑心”摊贩被判刑

□ 记者 俞文斌 通讯员 邓春花 谷永健

本报讯 近日,因生产、销售“毒豆芽”,龙泉菜贩周某被龙泉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

周某是龙泉某菜场的一名菜贩。2019年8月,为了提高销量,牟取更多利润,周某从网上购买AB水和芽康灵用于生产豆芽。

据了解,AB水和芽康灵都是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有毒添加剂,人食用后会损害身体健康,长期食用还可致癌。

尽管如此,每次生产豆芽的时候,周某都会用调配好的药水给豆芽喷水。以此种方式制作的豆芽又白又嫩,颜色光鲜,尾部还不长根须,周某平均每天可以卖出2桶。从开始往豆芽里喷药水到被查获的3个月时间内,销售额达10000多元。

2019年11月7日,龙泉市公安局接群众举报后开展立案侦查。周某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自愿认罪认罚。

“一不敌三”持刀反击 致一人重伤一人轻伤 自己获刑2年

□ 记者 俞文斌 通讯员 吴嘉伟 张琳

本报讯 小林、小王、小刘、小吴是同事,都在云和一单位门卫室负责安保工作。

事情还要从2019年6月4日说起,当天22时20分许,小林在单位值班期间,在门卫室里与同组值班人员小王、小刘发生矛盾,继而扭打、推搡,后被人劝开。

因为闹得很不愉快,第二天凌晨,小林决定离职。于是,他回门卫室去收拾衣被。没想到,他在门卫室遇见了仍在值班的小王、小刘,三人再次发生口角。小林甩门离开,但关门声过响,吵醒了正在门卫室里睡觉的小吴。小吴随即起来,也与小林发生口角并推了小林一把,接着两人扭打在一起。小王、小刘见状,上前帮着

小吴一起殴打小林。“一不敌三”,小林从自己电瓶车的前储物格里拿出一把水果刀,持刀刺伤小吴左腹部、划伤小刘左手手腕和背部。小林骑电瓶车逃离现场。后经法医鉴定,小吴为重伤二级,小刘为轻伤二级。

近日,云和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小林在遭受他人不法侵害时采取制止侵害的行为,超过必要限度致一人重伤二级、一人轻伤二级,故依法以故意伤害罪判处小林有期徒刑2年。

请珍爱生命！